

桂(2018)南宁市不动产权第0054827号

不动产权电子证书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》等法律法规，
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，对不动产权利人申
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，经审查核实，准予
登记，颁发此证书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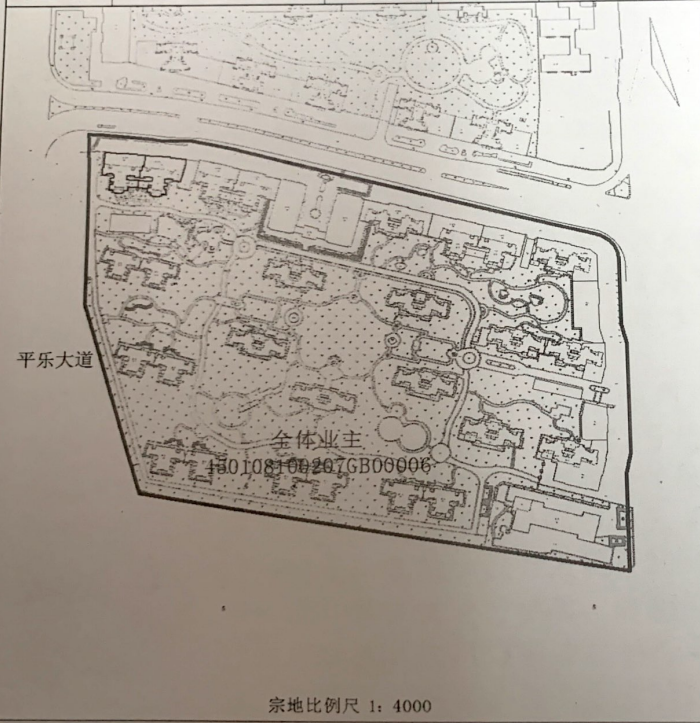


权利人	朱明江
共有情况	单独所有
坐落	南宁市良庆区平乐大道39号绿地国际花都1号楼2单元二十五层2503号
不动产单元号	450108 100207 GB00006 F00120189
权利类型	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/房屋(构筑物)所有权
权利性质	出让/市场化商品房
用途	城镇住宅用地/住宅
面积	共有宗地面积: 98628.56m ² /房屋建筑面积: 84.59m ²
使用期限	2014年04月30日起2084年04月30日止
权利其他状况	专有建筑面积: 64.76m ² , 分摊建筑面积: 19.83m ² 房屋结构: 钢筋混凝土结构 房屋总层数: 35, 房屋所在层: 25
附记	业务编号: 2018115978 2015年6月向南宁绿地鸿恺置业有限公司购买, 该房产已办理抵押。 权利人: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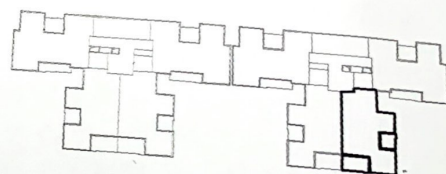
不动产单元图

单位: m²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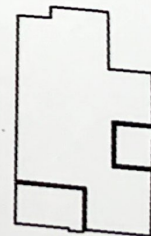
宗地面积	98628.56	建筑面积	84.59	专有建筑面积	64.76	分摊建筑面积	19.83	结构	钢筋混凝土结构
宗地代码	450108100207GB00006	定着物代码	F00120189	幢号	1号楼	户号	2503号	所在层/总层数	25/35



宗地比例尺 1: 4000



分层示意图



解析法测绘界址点
 图中宗地面积为原登记发证面积, 四至、权属、地形仅为本次调查结果
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
 南宁市国土测绘地理信息中心绘制

制图员: 陆婷
 审核员: 李雯霞

